



关于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上网发行有关事项的通知

各会员单位：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1〕333号文核准，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期债券）定于2011年3月18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面向公众投资者上网公开发行。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为40亿元人民币。
二、本期债券分两个品种：5年品种初始发行规模20亿元，其中网上分销预设2亿元。上网分销发行期间认购临时代码为：101698，债券简称：11新兴01；发行完毕后转换为上市交易代码：112026，债券简称：11新兴01。计息期限自2011年3月18日起至2016年3月18日止。
10年品种初始发行规模20亿元，其中网上分销预设2亿元。上网分销发行期间认购临时代码为：101699，债券简称：11新兴02；发行完毕后转换为上市交易代码：112027，债券简称：11新兴02。计息期限自2011年3月18日起至2021年3月18日止。

本期债券采用单利按年计息，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的兑付一起支付。
三、网上发行期间，深交所交易系统从上午9:15开始接受认购委托，允许重复认购，按报盘认购“时间优先”的原则确认成交。认购本期债券上网发行份额的投资者须持有深圳A股证券账户，以1,000元面值即10张为一个认购单位，认购数量必须是10张的整数倍且不少于10张；认购价格为每张100元，认购价格高于或低于100元的认购委托，深交所交易系统均视为非法委托而予以撤单。
四、公众投资者在网上发行期内通过证券营业部认购本期债券上网发行份额，不需缴纳佣金，深交所亦不向各会员单位收取经手费。
五、有关本期债券的其他信息详见有关媒体刊载的《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2011年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新兴铸管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关于2011年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公告

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发行的2011年泰安市泰山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将于2011年3月18日起在本所交易市场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该债券证券简称为“11泰山债”，证券代码为“122832”。上市后上述债券可进行质押式回购，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为“F04832”。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关于2011年盘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债券上市交易的公告

盘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发行的2011年盘锦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将于2011年3月18日起在本所交易市场竞价系统和固定收益证券综合电子平台上市交易。该债券证券简称为“11盘锦债”，证券代码为“122836”。上市后上述债券可进行质押式回购，质押券申报和转回代码为“T04836”。
上海证券交易所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七日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召开期间无增加、否决或变更提案的情况。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由公司董事召集，于2011年3月16日在公司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的方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4人，代表有表决权的股份130,002,1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4.93%。公司董事长韩方如女士主持会议，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见证师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三、会议提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经过与会股东及股东代表的认真审议，大会以计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增加注册资本及修改〈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002,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2、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超额募集资金用于对子公司泰州永邦重工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002,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3、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苏州东方铁塔有限公司租赁苏州立中实业有限公司

厂房及办公楼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2,10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4、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内部控制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002,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5、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002,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6、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130,002,10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00%；反对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律师现场见证了本次股东大会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会议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合法有效。
五、备查文件
1、本次股东大会决议；
2、山东琴岛律师事务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青岛东方铁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16日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重要提示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二、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1、召开时间：2011年3月16日 下午2:00
网络投票时间为：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3月16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股票交易时间）；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11年3月15日15:00至2011年3月1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召开地点：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3、召开方式：
本次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网络或其他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4、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主持人：张增光
6、会议的召开是否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三、会议的出席情况
1、出席的总体情况：
大会实际到会股东及委托代理人65人，共持有公司股份697,838,940股，占公司总股本1,212,770,614股的57.54%。
2、现场会议出席情况：

参加现场投票的股东（代理人）34人，代表股份506,721,433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41.78%，其中有表决权的股东（代理人）3人，代表股份4,335,436股，占上市公司总股份的0.36%。
3、网络投票情况：
通过网络投票股东及委托代理人61人，代表股份191,117,507股，占公司总股本1,212,770,614股的15.77%。
4、外宾出席情况：
公司未发行境内、外上市外资股。
四、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一）审议通过《唐山冀东水泥混凝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鉴于该交易为关联交易，关联人冀东发展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195,452,943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99.05%；反对98,202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0.05%；弃权0股，占出席会议非关联股东所持表决权0%。
表决结果：经与会股东审议，以记名方式投票表决，通过该项议案。
五、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1、律师事务所名称：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
2、律师姓名：崔桂合、龙之威
3、结论性意见：公司本次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六、备查文件
1、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北京市大成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201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之法律意见书》。
唐山冀东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1年3月16日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收购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其董事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2006年，我公司与常熟长城轴承有限公司、自然人蓬爱坤在银川市合资组建宁夏西北轴承石油机械轴承有限公司，该公司注册资本2100万元，我公司出资1470万元，占注册资本的70%。常熟长城轴承有限公司以现金出资525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25%。蓬爱坤以现金出资105万元，占该公司注册资本的5%。
鉴于宁夏西北轴承石油机械轴承有限公司自成立以来受各种因素影响，产量下降，亏损严重，另两家股东常熟长城轴承公司及自然人蓬爱坤多次提出将其持有股权转让的申请，考虑到公司今后发展及内部整合的需要，经公司2010年10月20日第五届董事会第23次会议审议，同意以我公司生产的“NXZ”品牌轴承产品收购常熟长城轴承有限公司及自然人蓬爱坤持有该公司股份。经与上述两位股东协商同意以我公司账面余额为11,641,311.63元库存轴承产品（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6,591,014.15元）抵顶常熟长城轴承公司及

自然人蓬爱坤所持宁夏西北轴承石油机械轴承有限公司的全部股份及收益693万元。三方已签署了股权转让协议并完成相关工商登记事宜。
宁夏西北轴承石油机械轴承有限公司主要会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09年 2010年6月30日
总资产 1956.25 1834.11
净资产 1271.71 1542.95
净利润 -425.97 -178.76
特此公告
西北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关于提升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收益增长线数值的公告

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本基金”）2011年3月16日基金份额净值为0.841元，加上基金合同生效以来至今五次共计1.615元的分红，2011年3月16日本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为2.456元，比2010年9月17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2.406元增长2.08%。根据《海富通收益增长证券投资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2011年3月17日起本基金的收益增长线累计数值开始再次提升，从1.314元提升为2011年9月12日的1.318元，提升幅度为2010年9月17日至2011年3月16日期间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的60%。
本基金每个开放日的收益增长线累计数值将与当日基金份额净值、基金份额累计净值一起，经基金托管人核对后，由基金管理人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公布。收益增长线累计数值计算精确到0.001元，小数点后第四位四舍五入。
本基金的收益增长线是一条随时间推移呈现非负增长的安全收益增长曲线，收益增长

线按日历计算的每180天进行调整，每期期初按照上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的60%和上期期末日收益增长线的绝对水平来确定当期期末日的收益增长线水平，当期任何一天的收益增长线水平为上期期末和当期期末的收益增长线水平的线性插值。如果上期基金份额净值为零或负增长，则当期收益增长线保持上期期末水平。
收益增长线是基金管理人风险控制基金资产下跌而自设的风险预算目标，不是投资者的实际收益，也不是基金管理人的保底收益承诺。
特此公告。
海富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7日

大连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大股东股权转让提示性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监事会全体成员以及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大连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控股股东大连重工集团（以下简称“大连重工”）通知，2011年3月13日，大连重工、起重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重工、起重”）与中国长城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大连办事处（以下简称“长城资产”）签订《股权转让协议》，重工、起重受让长城资产持有的大连重工2918万元人民币的股权。将有关事宜公告如下如下：
一、股权转让主要内容
长城资产将其持有的大连重工2918万元人民币的股权全部转让给重工、起重，转让价款总计2480.30万元，重工、起重在协议签署生效之日起5日内一次性向甲方支付全部转

让价款。
二、本次股权转让对重大集团及本公司股权结构的影响
此次股权转让占重大集团注册资本的比例为12.87%，本次转让完成后，重大集团将成为重工、起重的大股东。
截止公告日，重大集团持有本公司59.81%的股份，本次转让不会对本公司股权结构产生直接影响。
特此公告。
大连华锐重工铸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1年3月16日

关于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告

吉林省集安益盛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1年3月18日在本所上市。证券简称为“益盛药业”，证券代码为“002566”。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总数为110,317,200股，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22,08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1年3月16日

关于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上市交易的公告

上海绿新包装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将于2011年3月18日在本所上市。证券简称为“上海绿新”，证券代码为“002565”。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份总数为133,500,000股，其中首次上网定价公开发行的26,800,000股股票自上市之日起开始上市交易。
深圳证券交易所
2011年3月16日

摩根大通期货有限公司住所变更公告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批准（广东证监许可【2011】51号），住所由“广东省中山市竹苑路102号”变更为“广东省中山市东区中山四路盛景园三期A2幢8层6卡”。
本公司此次变更住所的申请已经取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广东监管局的批准，尚须经公司登记机关审核批准后方可完成。
特此公告

2011年3月17日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签订对外投资协议的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特别提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于2011年3月16日签署《投资协议书》，该《投资协议书》相关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
一、协议主体
甲方：重庆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委会
乙方：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甲乙双方无关联关系，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内容
1、项目名称：合兴（重庆）包装印刷生产基地项目。
2、项目投资单位：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3、项目位置：重庆金凤电子信息产业园。
4、投资额度：总投资金额为5000万元人民币。
5、出资方式：现金。
6、建设周期：乙方在签订《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且完成相关手续批复后6个月内项目开工，项目建设周期自项目开工建设后12个月内竣工。
7、总用地：工业用地121.40亩，其中净地102.33亩（位置及面积以国有土地正式出让合同为准）。

8、本协议生效之日起15日内乙方支付订金人民币壹佰伍拾万元整到甲方指定帐户。乙方到重庆市国土资源管理部门参与竞买该宗土地，乙方参与竞买后10日内，甲方将订金退还乙方。
三、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于2008年8月以租赁方式在重庆地区设立了全资子公司重庆合兴包装印刷有限公司，经过两年多发展，已有一定的业务基础。考虑到重庆地区的飞速发展带来的对于纸箱包装的需求增长，本次公司采用自建的方式经营，将进一步扩大公司在重庆地区市场规模，提升生产能力，更好的满足当地客户的需求。同时，有利于推进公司“集团化、大客户”的发展战略，做大做强公司主业。
四、风险提示
本协议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生效，同时，具体实施及产生效益需要一定时间，公司董事会将积极关注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为本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正式公告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备查文件：投资协议书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事项进展公告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本公司接到控股股东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大显集团”）的通知，获悉：大连体制创新改革领导小组下发大体创【2011】11号文件，原则同意大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大连市国资委”）与北京新纪元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新纪元”）签订《大连大显集团有限公司国有股权转让合同书》，其主要内容如下：
（一）大显集团经资产评估核准后的净资产（9,925.31万元），按照原值将大连市国资委持有大显集团50%的国有股权转让给北京新纪元，经审批机关批准转让后，北京新纪元将持有大显集团70%的股权。
（二）大显集团（含其全资、控股、参股企业）经人社局核定的与企业签订劳动合同的职工，按照职工本人自愿的原则，确定职工本人与所在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继续履行解除。
（三）市政府对大显集团50%国有股权转让批复后，大显集团50%国有股权转让行为生效。
（四）北京新纪元负责向登记机关办理国有股权变更登记手续，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在大连产权交易所履行股权交割程序。
大显集团现持有本公司股票为164,777,075股，占公司总股本15.48%，北京新纪元原持有大显集团20%股权，此次国有股权转让完成后，北京新纪元将持有大显集团70%股权，国有股权全部退出。转让详细情况详见公司2009-26号公告、2010-10号公告、2010-11号公告。
我公司将及时根据该转让进展情况发布后续公告，并督促北京新纪元尽快出具详式权益变动报告书，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大连大显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一年三月十六日

关于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的代理销售服务协议，自2011年3月21日起，本公司将增加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代理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20）的销售业务。
有关详情请咨询博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78827、访问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站 http://www.ubssecurities.com/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95536、访问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guosen.com.cn/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4008888993、访问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dxzq.net.cn/ 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95105568（免长途话费）、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 了解有关情况。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7日

关于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新增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代销机构的公告

根据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下称“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下称“中国农业银行”）签署的代理销售服务协议，自2011年3月21日起，本公司将增加中国农业银行代理博时抗通胀增强回报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50020）的销售业务。
有关详情请咨询中国农业银行客户服务热线：95599、访问中国农业银行网址 www.abchina.com 或致电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95105568（免长途话费）、登录本公司网站 www.bosera.com 了解有关情况。
博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7日

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分红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1年3月17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天治品质优选混合
基金代码 350002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05年1月12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天治品质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
收益分配基准日 2011年3月16日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相关指标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单位：元） 1.0533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利润（单位：元） 6,061,720.24
截止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可供分配的基金份额（单位：元） 1,596,215.93
本次分红方案 单位：元/10份基金份额
（含年度分红次数的说明） 本次分红为2010年度的第1次分红。
2.与分红相关的其他信息
权益登记日 2011年3月18日
除息日 2011年3月18日
现金红利发放日 2011年3月21日
分红对象 权益登记日，本基金注册登记人登记在册的本基金全体份额持有人。
红利再投资相关事项的说明 选择红利再投资的投资者，其红利将按照2011年3月18日除息后的基金份额净值折取成基金份额，并于2011年3月21日直接计入其基金账户，2011年3月22日起可以查询、赎回、转出。
税收相关事项的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2002]128号《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基金向投资者分配的基金收益，暂免征收所得税。
费用相关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次分红免收分红手续费，选择红利再投资方式的投资者其红利折算的基金份额免收申购费用。

注：现金红利发放日”是指选择现金红利方式的投资者的红利款将于2011年3月21日划入销售机构账户。
3.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权益登记日申请申购、转换转入的基金份额不享有本次分红权益，权益登记日申请赎回、转换转出的基金份额享有本次分红权益。
2、投资者若未选择具体分红方式，本基金默认现金红利方式。
3、基金持有人可以在基金开放日的交易时间内到销售网点选择或更改分红方式，最终分红方式以权益登记日之前（不含2011年3月18日）最后一次选择的分红方式为准。
4、权益登记日2011年3月18日注册登记机构可以受理分红方式变更申请，但该申请仅对以后的收益分配有效，而对本次收益分配无效。
5、一只基金可以在不同的销售机构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投资者若在不同销售机构持有本基金，其在某个销售机构修改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在其他销售机构设置的分红方式。
6、投资者若在本公司直销中通过多个交易账号持有本基金，不同的交易账号可设置不同的分红方式，修改某个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不会改变其他交易账号的分红方式。
7、本基金收益分配并不改变本基金的风险收益特征，也不会因此降低本基金投资风险或提高基金投资收益。
8、咨询办法：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服热线 400-886-4800、021-34064800 或公司网站 www.chinature.com.cn
特此公告。
天治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1年3月17日